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0年8月17日在东莞观澜湖度假酒店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8月12日以电话通知的方式传达至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刘昊先生召集并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设立第二分公司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设立第二分公司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设立分公司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设立分公司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 927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4,52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并于 2020 年 8 月 1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交易。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13,560 万股变更为 18,080 万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3,560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18,080 万元，公司类型由其他股份有限公司（未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修订了《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内容，并将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及时向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办理注册资本和公司类型的变更登记以及《公司章程》的备案登记等相关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内部审计制度》、《防范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和《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中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防范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和《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其中刘昊、刘蕾和刘旭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其中刘昊、刘蕾和刘旭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应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应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承接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承接业务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 备查文件

- 1、《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关于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18 日